昆 明 市 城 市 管 理 局

〔A 类〕
〔公开〕
昆城管函〔2022〕10 号

昆明市城市管理局
关于昆明市第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151142 号建议答复的函

丛静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共享单车停放秩序管理工作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共享单车自 2017 年底进入昆明市，为广大市民出行提供了便利。但共享单车乱象问题频出：车辆淤积、人机非混杂、占用城市公共空间等，共享单车管理始终没有明确的方向，而国家层面仅 2017 年交通运输部联合十部委发布了《关于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指导意见》,这个领域的研究仍然处于大面积空白状态。在没有上位法支撑下，各城市“因城施策”，出台了一些“土政策”、“土规定”。昆明市城市管理局亦然，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秉承“包容审慎”、“先行先试”的原则，在不断摸索中对共享单车实行精细化管理,致力于优化服务等相关管理工作,提出了“准入有条件、运行有规范”的管理举措，从严规范共享单车的投、管、服。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一）完善制度，引入优秀企业

市城市管理局根据实际情况，不断修改和完善共享单车管理办法，印发了《中共昆明市委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昆明市共享单车运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有关内容进行补充完善的通知》、《昆明市非机动车停放管理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昆明市城市管理局关于调整共享单车配额的通知》、《昆明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启用共享单车全新防伪牌照工作的通知》、《昆明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开展昆明市超额、违规投放共享单车清理减量工作的通告》等有关管理策略，鼓励经核准在昆运营企业积极应用新技术新模式，督促企业提升自己的运营服务水平，逐年提升共享单车企业运营服务质量。

为维护市场竞争公平性，充分促进共享单车企业在昆有序、合规开展市场竞争，昆明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竞选共享单车品牌入驻，也是云南省内首家以公开招标形式确立入驻品牌的城市，通过对参与企业全面考核与评估，选择信用度更高、实力更雄厚、更具社会责任感的共享单车品牌在昆明市运营，淘汰运营能力不足、服务缺失的小企业。2021 年 9 月，美团、青桔、哈啰 3 家企业通过公开招标从竞选的 17 家单位中脱颖而出，签订经营协议，并按照协议确定的车型、数额，继续为市民提供共享出行服务，对于共享单车投放限制，市城市管理局仅对全市投放总量和车型种类做出了要求，3 家企业分别指定一种车型的共享自行车和共享助力车投放市场，车型样式、颜色等仍由企业自主确定、自主调节。

（二）落实上牌，严格管控车辆

不断加强共享单车准入门槛，严格总量管控。目前我市投放共享单车数额由先前的18万辆减量控制在12.5万辆，满足市民日常所需。一方面，严格上牌管理，自2021年8月10日起，昆明市统一按照新标准和各共享单车企业分配数额，对在市运营共享单车启动全新防伪牌照，严格实施“一车一牌一码”，防止企业恶意竞争、无序投车。另一方面，采取不定期考核形式对各企业运营车辆进行上牌检查，2022年春节至今，市城市管理局联合市交警支队、昆明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对各共享单车企业展开多次抽检工作，督促企业投放合规车辆，对不符车型、无牌超量投放车辆以及其它无权入驻品牌车辆进行集中清理。现在3家企业已按要求上牌车辆85000余辆，市城市管理局要求未经审核批准的企业不允许在昆明投放运营共享单车，并做好未经核准违规投放车辆的清理工作，目前未经核准在昆投放的共享单车企业有11家，违规投放车辆约6000余辆，目前市城市管理局已按有关要求清理车辆5000余辆，并在持续清理中。

（三）专人值守，优化停放管理

共享单车乱停乱放、占用城市公共空间问题长期存在于各个城市，街面共享单车的有序停放是市容环境的重要一面。我市通过明确1家国有资产管理公司——昆明公交集团下属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全市非机动车的停放秩序管理，此外与3家共享单车企业签订协议，将共享单车停放秩序工作也一并委托给昆明城市服务有限公司负责。目前，此项工作已全面接入，昆明城市服

务有限公司配备了1300名停车引导员，进行岗前工作培训，对所负责区域内的非机动车，按照“地下一个框，停放一条线，车头同朝向，间距相均等”的文明停放标准，进行引导和规整，在全市形成文明规范停放的良好市容道路环境。

（四）科学规划，重新划分停放区域

共享单车抢道、占道现象层出不穷，为更好的解决市民乱停乱放问题，车辆停放区域的划分也是重要一环。一方面，市城市管理局要求各共享单车企业严格电子围栏设置，对照《中共昆明市委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昆明市共享单车运营服务管理实施细则（2022年）及昆明市非机动车停放管理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要求，对停车条件不足、人行道过于狭窄及城中村等区域设置禁停，避免人与机动车、非机动车出行混乱的交通局面。另一方面，根据上级部门统一安排和部署重新施划停放框线，我市街面非机动车停车位的施划工作主要由昆明公交集团负责，公交集团经过实地查勘后，记录在册，并对接相应的街道或社区，听取街道或社区意见，争得许可后开展停车框施划工作。目前，重新规划停车位的工作已经在推进，现阶段以呈贡区为主，待呈贡区非机动车停车框线施划结束后，主城区也将进行施划。

（五）建立信用体系，鼓励引导采取积极措施

市城市管理局根据企业和市场的实际情况，不断帮助、督促共享单车运营企业逐步建立和完善市民骑行信用体系，持续提升优化共享单车服务，通过建立用户“信用黑名单与白名单”，对市民违规用车、破坏共享单车的行为实行社会监督，对市民未按标

准要求停放的行为，在平台实施扣费予以惩戒，对市民文明用车规范还车的行为，鼓励企业予以一定次数免费使用的奖励。通过奖惩机制，让市民养成文明用车、规范还车的良好习惯，以信用建设助推昆明市绿色出行素养建设，多措并举完善健康、环保、有序、绿色低碳的慢行环境。

三、下一步工作开展

下一步，市城市管理局将继续督促各共享单车企业做好共享单车管理工作，要求各共享单车企业采取强有力措施提高上牌率，确保街面投放车辆上牌率达到95%，力争达到100%；同时加大科技投入，设置更加精准的电子围栏，方便市民停车还车；要求昆明公交集团加快非机动车停车框线施划工作，尽快覆盖全市；要求昆明城市服务有限公司做好非机动车停放秩序维护工作，积极劝导、引导市民做好共享单车停放，共同营造一个安全、整洁、有序的出行环境。

感谢您对昆明市城市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昆明市城市管理局

2022年6月8日

（联系人及电话：金重根 14787487372）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市政府办公室。